

opusdei.org

教宗方济各的《爱的 喜乐》劝谕 (“Amoris Laetitia”)

教宗方济各的《爱的喜乐》(Amoris Laetitia) 世界主教会议後宗座劝谕於2016年4月8日公诸於世。教宗在劝谕公布当天给全球主教亲手写了一封短信，祈愿他们受託照管的所有家庭和所有人在纳匝肋圣家的保护下，能从这道劝谕中获益处。

2016年5月6日

《爱的喜乐》劝谕结集了2014年和2015年两届「家庭」世界主教会议的成果，重申一男一女不可拆散的婚姻家庭的宝贵与美好，同时也以求实精神看待脆弱家庭，鼓励牧人们秉持认真分辨的态度照顾家庭。劝谕分成9章，以慈悲与融和为两条轴线逐一伸展。

第一章：圣言光照下的家庭

第一章以天主圣言为依据，阐述按照天主肖像受造的男女婚姻的美好，家庭沟通、团结及恩爱的重要性。但家庭不是抽象概念，却肩负著「匠人的责任」。此外，失业及许多移民和难民家庭的处境也是不可忽略的悲剧，他们遭拒绝，无能为力，「每天过著辛劳和噩梦般的生活」。

第二章：家庭的现实和挑战

第二章例举了今日家庭的诸多挑战，例如：个人主义、时来暂去的文化、拒绝新生命的思维、住房紧张、色情氾滥、侵害未成年人。教宗也提到移民问题，基督徒遭受迫害，尤其是中东少数民族群受到的「严峻考验」。此外，在法律上将婚姻与同性结合等同看待会导致家庭瓦解的危险。教宗指出，任何不稳定或不传递生命的结合，都无法为社会未来提供保障。

同样的，女性遭受暴行、女性的身体被当作工具使用、租借子宫的恶行、以及诸如「社会性别论」等「令人不安」的意识形态都在摧毁家庭。面对这一切，基督徒不可为追随时尚或因自卑感而放弃婚姻价值。主教们必须遵循「积极、款待」的牧灵路线提倡婚姻圣事，为家庭「指出幸福道路」，亲近处境脆弱的人。

教宗也以「健康的自我批评」态度指出在基督徒婚姻上的不足之处，例如：经常只著眼於生育子女的义务或

教义和生物伦理问题，让人觉得婚姻似乎是「一个负担」，一个抽象理想，而非使人得以「成长和成就的行程」。基督徒蒙召陶冶良知，而非取代良知。

第三章：家庭的圣召

第三章论述家庭圣召及不可剥夺的生命权。教宗指出，不可将婚姻的不可拆散性视为「一个枷锁」，婚姻圣事绝非「一件‘事’，一个空洞仪式，一个社会俗套」。婚姻是「使夫妻圣化和得救的一项恩典」。针对「处在困境和受伤的家庭」，教宗要求牧人们本著对真理的爱，认真分辨这些情况，因为「在各种情况中，责任程度并非都是同等的」。一方面，需要阐明教义观点；另一方面，也应避免擅自判断，不顾个别情况的复杂性及个别的人的痛苦。教宗重申「人生命的重大价值」和「不可剥夺的出生权利」，强调医疗人员有良心异议的道

德义务，自然死亡的权利以及坚决拒绝死刑。

第四章：婚姻中的爱

第四章阐明婚姻之爱乃是友谊之爱。教宗称婚姻中的友谊之爱建立在婚姻圣事上，总是寻求对方的益处，具有典型深厚友谊的互惠和温柔。在这层意义上，友谊之爱被称为爱德，因为它使我们睁开双眼，看到人所具有的价值。婚姻中的夫妻之爱也同样重要，它是「绝妙的礼物」，「人与人交流的语言」，注视「另一个人神圣不可侵犯的价值」。

第五章：硕果累累的爱

第五章论述结出硕果的爱，在家庭中生育子女和迎接生命。教宗在此重申胚胎「在受孕时」的价值，因为「每个婴儿始终在天主心中」。因此，不应把子女当作「一个附属品或实现个人愿望的解决办法」，而应视他们为「价值无比的人」，尊重他们的尊

严，承认他们拥有母亲和父亲的天生权利。

對於那些不能生育的夫妻，教宗鼓励他们以「不同方式」表达父母之爱，例如领养子女。立法机构应提供有助於领养和代养子女的程序，但应始终考虑儿童的利益，以应有的法律打击贩卖儿童的行径。

第六章：家庭的牧灵愿景

第六章提出几项牧灵愿景，从旁陪伴夫妻的重要性。教宗重提世界主教会议的几个主题，例如司铎和家庭牧灵人员需要接受适当的培育，未婚夫妻的婚前準備行程需要受到引导，新婚夫妻婚後头几年的信仰生活需要得到陪伴。此外，离婚是今日家庭的一个悲剧，教会应以「接近和务实」态度予以陪伴，保护受伤家庭的子女，以免他们成为离婚父母的「人质」。

關於离婚和离婚再婚问题，《爱的喜乐》劝谕重申两届世界主教会议的观

点：需要分辨和关注离婚个案，尤其是遭受不义的一方。离婚未婚者领受圣体圣事应得到鼓励，同时不使离婚再婚者感到受了绝罚，却应以「极大尊重」陪伴他们。在基督徒团体内照顾离婚再婚者并不表示削弱婚姻的不可拆散性，而是在表达爱德。

劝谕接著提及信仰不同婚姻的「複杂情况」，但只要尊重宗教自由，差异就能成为「跨宗教交谈的最佳场所」。对於有同性恋倾向的人，教会应尊重他们的尊严，不予以歧视。与此同时，教宗也强调在同性结合与按照天主计划的婚姻生活之间，没有任何相似之处。因此，教会在这方面遭受压力是令人无法接受的。

第七章：子女的妥善教育

第七章提出父母教育子女的「重大责任」和「首要权利」。劝谕提出5个要点：教育不等於控制，而是启发子女「有责任心的自由」；教育在於教导「等待的能力」，在「数码飞速」

发展的当今世界中「尤为重要」；教育在於培养亲子关系，避免子女患上「科技孤独症」；性教育有其必要，但必须使之成为「爱的教育」，「在适当时刻和适当方式」下进行，同时也应教导「健康的节操」，不使人沦为纯粹的物体；家庭应继续成为传递信仰的场所，教导子女信仰的真和美。

第八章：陪伴脆弱处境者

第八章重提世界主教会议讨论的一个核心主题：脆弱处境中的家庭。教宗表示，我们不应期待这道劝谕能给出一个适用于所有情况的一般性规范。牧人们该当推动男女忠贞的基督信仰圣事性婚姻，同时也应以慈悲之心接纳和陪伴许多信友的脆弱处境，使他们融入教会团体。

教宗指出，使人人融入教会团体也包括离婚再婚者，帮助他们透过社会服务或祈祷聚会参与教会团体生活，使他们不感到自己遭「绝罚」。在此

「没有单纯的处方，只能鼓励以负责的态度分辨个别案例，因为每种情况的责任程度均不相同」。

教宗在劝谕的两个注脚中提到离婚再婚者的情况：一、牧人通过分辨能够认出「没有严重过犯」的特殊情况，因此「一项条文的效力不必与其它情况相同」；二、「在某些情况下」，教会为困难情况提供的帮助「也可是圣事上的帮助」，因为「告解亭不应成为酷刑室」，「圣体圣事不是为奖励完美的人，而是为滋养软弱的人」。

对离婚再婚者而言，「进行良心省察」是有益处的。他们可以通过办告解与一位司铎交谈，好能对自己的处境有「正确判断」。但重要的是保持「谦逊、谨慎态度，热爱教会」，避免传达「错误讯息」，使人误以为教会持有「双重道德」标准，或圣事似乎是用来「交换恩惠」的特权。

总之，福音的理想不可削弱，但需要「怜悯」脆弱的人，不判断，不定罪，不排拒任何人，只以慈悲相待。教会不是海关，而是父亲的家，每个人在这里都有一席之地。这就是「爱德第一」的含义：宣讲福音，却不为天主慈悲设下条件，不以优越感判断受伤的家庭。

第九章：婚姻与家庭的灵修

教宗在最後一章，即第九章中邀请信友们养成在家庭内祈祷的习惯，让基督「联合并光照」处在「苦日子」中的家庭生活，将他们的困苦转化为「爱的奉献」。家庭不是「一个完美的现实或一劳永逸的配套」，而是一个使每个人逐步增进爱的能力的行程。

(© 梵蒂冈电台讯)

pdf | document generated
automatically from [https://opusdei.org/
zhs/article/jiao-zong-fang-ji-ge-de-ai-
de-xi-le-quan-yu-amoris-laetitia/](https://opusdei.org/zhs/article/jiao-zong-fang-ji-ge-de-ai-de-xi-le-quan-yu-amoris-laetitia/) (2026
年2月28日)